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AL CHINA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2)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出售股份**

本公告乃由中原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獲告知，於2026年6月22日，本公司主要股東Joy B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Joy Bright」)(由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胡葆森先生全資擁有)作為賣方訂立以下協議：

- (i) 與王瑞(「王先生」)作為買方訂立一份股份買賣協議(「王氏買賣協議」)，據此，Joy Bright已同意出售，而王先生已同意購買，本公司414,071,620股普通股(「股份」)，代價為港幣33,125,729.60元；及
- (ii) 與劉根鈺(「劉先生」)作為買方訂立一份股份買賣協議(「劉氏買賣協議」)，據此，Joy Bright已同意出售，而劉先生已同意購買，189,415,234股股份，代價為港幣15,153,218.70元。

於本公告日期及訂立王氏買賣協議及劉氏買賣協議前，Joy Bright持有778,049,862股股份。

董事會預期，根據王氏買賣協議及劉氏買賣協議買賣股份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敬告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原建業有限公司
主席
胡葆森

香港，2026年6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1)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胡葆森先生；(2)執行董事為王軍先生、劉琳女士、裴剛先生及王凱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學軍先生、劉殿臣先生、董曉春女士及王哲女士。